

# 宁县房产服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### 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。

部门职能：宁县房产服务中心负责全县拟定全县房地产管理、住房保障的政策措施、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。负责全县房地产行业管理、房地产市场管理和住房保障。负责全县房屋产权产籍管理。负责全县物业管理工。承担全县住宅与房地产开发项目竣工综合验收。负责全县房地产行业职工培训和中介服务机构的资格管理。负责全县房地产行业统计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、绩效指标设定或调整情况。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及本项目的具体特点，本项目设立了两项绩效目标，同时设立了相应的绩效指标，项目实施期间其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均未调整。

### （三）项目基本性质、用途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。

1、县级安排保障性住房费用 3858241.94 元（一般公共预算城镇拨款项目收入 3700540.58 元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157701.36 元），用于 2020 年县列保障性住房费用。

2、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下达 710000.00 元，实际拨付资金 479341.00 元，上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专项资金结转 142469.00 元。以上资金 621810 元全部用于 2020 年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租赁补贴发放。

## 二、预算执行情况分析

### （一）收入支出结构分析

收入情况：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为5720737.86元，占财政拨款的100%。

（二）支出情况：2020年总支出5863206.86元，结余0元。基本支出1373154.92元，占总支出23.42%（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221642.92元，占基本支出的88.96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138402.00元，占基本支出的10.08%；退休费支出5750.00元，占基本支出的0.42%；其他资本性支出7360.00元，占基本支出的0.54%。）；专项支出4490051.94元，占总支出的76.58%（其中：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3858241.94元，廉租住房租赁补贴支出621810.00元，上级拨付驻村人员补助10000.00元）。

### （三）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1、县级安排保障性住房费用3700540.58元，本项目由县财政追加项目资金，2020年全部到账。

2、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710000.00元，本项目2020年到账479341.00元。

### （四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

1、县级安排保障性住房费用3858241.94元，截止报告期末，该项目共计支出3858241.94元，资金按照项目建设情况及进度，拨付项目实施单位账户，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完全一致。

2、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下达710000.00元，实际拨付479341.00元，上年结转142469.00

元，截止报告期末，该项目共计支出 621810.00 元，按照《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(财综[2017]2号)规定，经宁县廉租住房建设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审定，对符合住房租赁补贴条件的城镇低收入家庭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621810.00 元，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高度吻合。

#### (五)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本

由本单位执行的两个项目资金由宁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统一管理，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进度支付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。

### 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绩效目标对比，从项目决策、项目管理、项目绩效等方面进行量化、具体分析。

1. 项目决策情况。(1)项目目标情况：两个项目的目标明确、细化、量化均达到标准。(2)项目决策过程：两个项目决策过程均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，项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。

2. 项目管理情况。资金到位情况。两个项目资金共 4480051.94 元全部到位，到位及时，到位率 100%。(2)项目资金管理情况。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执行，由宁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统一管理，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进度拨付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。(3)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我局严格按照年初分工，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。

3. 财政绩效情况。(一)县级安排保障性住房费用保障了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安全，改善了我县居民居住条件，有力

助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，特别使房地产业等产业得到极大发展。（二）保障对象自主租赁住房，领取补贴可以最大限度满足其差异化住房需求，有利于促进租赁市场发展，比建设公租房管理成本低、财政负担小，且退出机制灵活、操作性强，是实现“应保尽保”目标的重要手段。

#### **四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经按“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”进行综合评价，项目综合得分 99 分，评价等次为“优”。

#### **五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**

（1）对于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，把预算绩效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、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。

（2）绩效目标和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，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，存在一定的偏差。

（3）在绩效考评指标缺乏数据支持和可行的分析测评，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完善。

我中心将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，进一步深化、完善绩效管理体系，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。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，确保相关信息完整、可靠，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，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。